云阳县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

工作领导小组市场供应保障组关于加强批发市场来云货运车辆疫情防控工作的通告

为进一步强化批发市场货运车辆疫情防控管理工作，降低疫情传播风险，现将有关事宜通告如下：

一、预约台账的建立

县外所有到云阳批发市场的货运车辆，出发前必须由货主提前到**批发市场管理方**预约登记，并建立台账。

1．货主：需提供来云车辆车牌号、货品来源地、途经地、货品种类、货品数量，司乘人员姓名、身份证号码、电话号码、健康状况（48小时核酸阴性证明）等关键信息。

2．接货人：提供本人及装卸人员的姓名、身份证号码、电话号码、健康状况（48小时核酸阴性证明）等基本信息。

二、全程闭环管理

1．县外所有货运司乘人员落实“入渝四即”，由接货人安排装卸人员卸完货品后立即驶离云阳（特殊情况由接货人闭环送到指定的酒店并向社区报备）。

2．接货人应安排人员在装卸前后分两次对车辆进行全面消杀，要求装卸人员佩戴口罩、手套等必要防护用品。

三、全面压实责任

所有到云阳批发市场货运车辆的疫情防控工作，由货主负主体责任，接货方负连带责任，市场管理方负监督责任。

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上述措施将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动态调整。对不遵守本通告规定，伪造、变造行程码、健康码、核酸检测等信息，瞒报、谎报等破坏疫情防控秩序的，公安机关将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

云阳县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市场供应保障组

2022年11月23日

抄送：林冬利副县长。